

#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R-JHX-20240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09.472666万元，招标人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61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100米塑胶直跑道6根，300米六道环形塑胶跑道，建设面积约2500平方米；人工草皮足球场1个，建设面积约4500平方米；硅PU篮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2100平方米；排球场1个，建设面积约200平方米；羽毛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游泳池一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绿化面积约600平方米；校园道路改沥青混凝土路面约5000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07日 08时00分到2024年03月04日 09时29分

获取方式：有投标意愿者，请于2024年02月07日起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 1.项目概况

###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批文名称及编号关于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审[2023]134号，项目业主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招标人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61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100米塑胶直跑道6根、300米六道环形塑胶跑道，建设面积约2500平方米；人工草皮足球场1个，建设面积4500平方米；硅PU篮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2100平方米；排球场1个，建设面积约200平方米；羽毛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游泳池一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绿化面积约600平方米；校园道路改沥青混凝土路面约50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4094726.66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上级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已落实。

###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

1.2.2 建设地点：江华县大石桥乡中学校园内；

### 1.2.3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包括：100米塑胶直跑道6根、300米六道环形塑胶跑道，建设面积约2500平方米；人工草皮足球场1个，建设面积4500平方米；硅PU篮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2100平方米；排球场1个，建设面积约200平方米；羽毛球场3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游泳池一个，建设面积约600平方米；绿化面积约600平方米；校园道路改沥青混凝土路面约5000平方米。

1.2.4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1.3 工期要求：90天(日历日，下同)□月□年；

### 1.4

招标范围：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运动场改造项目施工全部内容(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5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1.6 保修要求：按国家规定要求执行；



##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3 拟任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4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备 / 专业/职称；

2.5 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6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7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由招标人在以下工程业绩中勾选一项)

企业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拟任项目经理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2.8 其他要求：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低于湘建建【2020】208号文件规定的配备标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的配置采用承诺制，使用湘建监督[2021]107号文招标，招标时不再对技术负责人个人作出要求，投标文件无需明确到人，评标时不对技术负责人进行评审。投标单位中标后向建设单位提供以上人员配置名单。

投标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21〕107号文件规定的：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综合评估法。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有投标意愿者, 请于2024年02月07日起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投标人应当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4年03月0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下同)。请投标人登录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 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8.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0746-2317712。

## 9. 其它

9.1 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9.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CA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4009980000、0746-8520930。

### 9.3 电子投标文件大小控制在 200M

以内,电子工程量清单格式为:HNZBJ,电子投标报价格式为:HNTBJ。清单相关问题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务必自行认真检测,若因投标人未自行检测导致在评标清标阶段系统检测出清单错误造成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9.4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开标大厅”线上开标,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其他形式操作的解密,“不见面开标大厅”

系统均无法识别,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具体操作详见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指南”。9.5

投标保证金形式(投标单位自行选择其中一种缴纳方式):(1)承诺:达到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投标人方可使用承诺(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现金: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电汇或企业网银转账;(3)保函:线下保函或11电子保函。注:投标单位须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理诚信入库,并按流程进行电子报名、获取保证金账号等各项操作,如未按要求办理且没有按流程操作的投标单位,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自负。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中学;

地 址:江华瑶族自治县大石桥乡;

联系人:程世雄;

电 话:15074650925(经本人同意公开);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华瑶族自治县沱江镇鲤鱼井路209号;

联系人:王炜、罗虹、余艳霞;

电 话:0746-2611058, 18797759698(经本人同意公开,该联系人即为本项目负责人)。